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7日(星期一)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9月16日—2018年9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6日下午15:00至2018年9月17日下午15:00中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10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6011 号绿景纪元大厦 A 座 24 楼本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会议议案

- 1、《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关于控股子公司河南康达尔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互保协议的议案》
- 5、《关于向法院申请对查封资产进行置换的议案》

(二)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112) 及《关于控股子公司河南康达尔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与孟州市华兴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互保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1)。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控股子公司河南康达尔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互保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向法院申请对查封资产进行置换的议案》	√

注：1、100 代表总议案，1.00 代表议案 1，2.00 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二）（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则无需提供）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邮戳时间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回执》（格式见附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18年9月14日17:3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二）登记时间

1、登记时间：2018年9月1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30

（三）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6011号绿景纪元大厦A座24楼董秘办

（四）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相关事宜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要求进行。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电话：0755-25425020-6222

传真：0755-25420155

联系人：尚鹏超、李婕

电子邮箱：a000048@126.com

2、现场会议的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048”，投票简称为“康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9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6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9月17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持股数：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票帐号：委托日期：2018年月日

被委托人（签名）：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控股子公司河南康达尔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互保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向法院申请对查封资产进行置换的议案》	√			

注：

- 1、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 2、请填上持股数，如未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您登记的所有股份均做出授权。
- 3、如委托人对议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附件三：

参会回执

截至2018年9月10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账户：

身份证号：

持股数：

股东签名（盖章）：